公司代码:688332　　公司简称:中科蓝讯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2024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科蓝讯	688332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仕兵	黄玉珊、刘懿瑶
电话	0755-26658506	0755-2665850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301-1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301-1
电子信箱	ir@bluetrum.com	ir@bluetrum.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836,681,375.11	4,800,971,429.08	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14,474,131.42	3,763,210,449.11	1.3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90,984,963.59	653,092,067.47	2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638,684.42	112,359,959.97	1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430,287.67	83,470,361.53	3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71,107.91	-149,639,235.1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2	3.13	增加0.3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0.94	19.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0.94	19.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09	10.96	减少2.87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4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26.30	31,643,214	31,643,214	31,643,214	无	0
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2	15,068,197	15,068,197	15,068,197	无	0
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2	15,068,197	15,068,197	15,068,197	无	0
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7	13,561,377	13,561,377	13,561,377	无	0
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2,071,082	0	0	无	0
深圳市红杉瀚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352,705	0	0	无	0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958,700	0	0	无	0
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942,864	942,864	942,864	无	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900,000	900,000	900,000	无	0
江苏聿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898,056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志强与创元世纪的合伙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创元世纪的合伙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黄志强	31,643,214	0	31,643,214	26.30	0	无
2	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0	15,068,197	12.52	0	无
3	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0	15,068,197	12.52	0	无
4	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61,377	0	13,561,377	11.27	0	无
5	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71,082	0	2,071,082	1.72	423,278	无
6	深圳市红杉瀚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2,705	0	1,352,705	1.12	0	无
7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8,700	0	958,700	0.80	414,655	无
8	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2,864	0	942,864	0.78	0	无
9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900,000	0	900,000	0.75	0	无
10	江苏聿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8,056	0	898,056	0.75	0	无
合计	/	82,464,392	0	82,464,392	/	/	/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4-026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志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的规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深圳市中科蓝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下列事项:(1)同意公司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Wi-Fi 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1年;(2)同意公司将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Wi-Fi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场地投资金额统一调整至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场地投资金额;(3)同意调整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4)鉴于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此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法规及《深圳市中科蓝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基于当前形势和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新增股份数量305,250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20,000,000股增加至120,305,25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000元增加至120,305,250元。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信息管理制度》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信息管理制度》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8、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本次续聘事项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价格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采取措施切实"提质增效重回报",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公司评估了行动方案在2024年上半年的执行情况,并编制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10、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8月29日(周四)下午15:00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4)。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4-027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志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法规及《深圳市中科蓝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基于当前形势和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该事项无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所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其工作勤勉尽责,执业水平良好。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4-033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度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0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3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龙鸣	2012年	2010年	2012年	2024年	2024年度,签署了燕麦科技、秋田微、三利谱、世运电路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度,签署了燕麦科技、秋田微、三利谱、世运电路、金徽股份2022年度的审计报告; 2022年度,签署了三利谱、世运电路2021年度的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冬群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的审计报告包括秋田微、甘源食品。
质量控制复核人	曹毅	2012年	2006年	2006年	2021年	2024年度,签署了永新光学2023年度的审计报告; 2023年度,签署了贵航股份、永新光学2022年度的审计报告; 2022年度,签署了贵航股份2021年度的审计报告,复核了长江材料、旺成科技、利扬芯片、中科蓝讯的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机构的选聘

公司通过邀请报价方式进行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选聘,于2024年7月4日在官网发布了《2024年度审计机构选聘方案》,披露了项目内容、选聘方式、审计机构资格要求、评价要素及具体评分标准等内容。

公司通过邮件方式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4家机构发出了《2024年度审计机构报价邀请函》。截至2024年7月25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3家机构提交的选聘材料。

经对审计机构的资料审核及初步评定,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了公司的选聘流程,并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等事项。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时间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履职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4-035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1日(周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1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gLItAppC7K或使用微信扫描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8月21日(周三)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